

2021 年度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概 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对划定的征地范围进行放线标记；核实被征土地及清算地上附着物；同被征地村集体签定征地补偿协议；制作征地补偿费用转账单交领导审核后转给财务部门拨付补偿费用；承办新城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征地工作。

2、负责新城区各镇办拆迁业务指导工作；协调各镇办对村民宅基地房屋及其他构筑物的调查测量工作；协调各镇办清点房屋附属物工作；协调各镇办与被拆迁人签定拆迁补偿协议；审核拨付拆迁补偿费用；督促各镇办按期完成拆迁任务；承办新城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拆迁工作。

3、负责新城区各镇办安置业务指导工作；监督各镇办对被安置村庄的人口情况进行统计；协调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对各镇办提供的被安置村庄的人口情况进行清查核对；协调各镇办对安置小区房屋存在的问题与西投公司的沟通工作；督促各镇办按期完成安置任务；承办新城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安置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新城区直属事业单位。经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管理，执行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1 个：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迁安置办公室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34.7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5.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8.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 计	31	575.72	总 计	62	575.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迁安置办公室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67.15	26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3	1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3	1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	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7	1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3	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4	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99	22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6.99	22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32.22	13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74.77	7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	1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	1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	10.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迁安置办公室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75.72	181.93	393.7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6	2.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7	14.7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4	12.6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4	12.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3	6.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4	5.5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4.75	140.96	393.7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4.75	140.96	393.79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0.96	140.96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54.25	0.00	154.25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9.54	0.00	239.5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	10.8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	10.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	10.8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迁安置办公室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3	17.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64	12.6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34.75	534.75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89	10.8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5.72	575.7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8.5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8.5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575.72	总 计	64	575.72	575.7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迁安置办公室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575.72	181.93	39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	17.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3	17.4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6	2.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7	14.7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4	12.6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4	12.6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3	6.8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4	5.54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7	0.2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4.75	140.96	393.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4.75	140.96	393.79
2120101	行政运行	140.96	140.96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54.25	0.00	154.2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9.54	0.00	239.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	10.8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	10.8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	10.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迁安置办公室

2021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09	30201	办公费	6.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6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4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7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7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3.19	公用经费合计					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迁安置办公室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迁安置办公室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75.7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2855.02 万元，下降 97.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征地拆迁补偿支出及土地开发支出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75.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5.72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75.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1.93 万元，占 31.60%；项目支出 393.79 万元，占 68.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75.7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2855.02 万元，下降 97.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征地拆迁补偿支出及土地开发支出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5.7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4.58 万元，下降 16.6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人员调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和卫生健康支出减少、其它城乡管理事务支出及城管执法力度的加大执法成本下降。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5.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类）支出 12.64 万元，占 2.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43 万元，占 3.03%；城乡社

区（类）支出 534.75 万元，占 92.88%；住房保障（类）支出 10.89 万元，占 1.89%。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1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5.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0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过于高估离退休人员薪酬增幅。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6.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31 万元，支

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98.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99%。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人员调动。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6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执法力度的深入，执法成本下降。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5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对其它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追加预算。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1.9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3.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8.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与预算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无差异。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公务用车无支出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车辆封存无使用。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无差异。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初预算为 25.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56%。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节俭，印刷费、劳务费、公务招待费、邮电费取消，办公费大幅下降，委托业务费取消。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我单位认真贯彻省市区有关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切实将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作为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和财政预算改革的重要内容。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逐步拓展，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良好。

组织学习和开展业务培训。为了提高对预算绩效理念的灌输和理解，推动我单位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深入发展，积极组织人员参加示范区组织的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汲取了宝贵经验。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共有项目支出 4 个，资金来源是财政拨款和上年结转资金，资金总额 393.8 万元，其中：50 名保安服务费全年预算 154.26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 74.77 万元、上年转结资金 79.49 万元，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99 分；测绘费全年预算 113.468 万元，上年转结资金 113.468 万元，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搬迁上楼工作经费全年预算 86.547 万元，当年财政追加拨款 19.997 万元、上年转结资金 66.55 万元，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环境整治经费全年预算 39.525 万元，当年财政追加拨款 18.457 万元、上年转结资金 21.059 万元，该项目自评总分为 100 分项目完成良好在项目开展的同时及时拨付资金，项目执行率达到了 100%。

2021 年度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共有项目支出 4 个，总体绩效自评结果为全部为优。

制止“双违”工作正常开展，做到了 24 小时不间断巡查、双违整治取得了重大成效，收到上级的通报表扬。后续将继续开展项目，使该项目工作迈入新台阶，做好“双违”巡查及整治工作。征地拆迁测绘任务圆满完成征地边界测绘清晰、3D 建模任务完成对后续征迁可能引起的附属物及构筑物事后异议提供强有力的技术及数据支撑，减少了因附属物及构筑物界定不清引起的上访事件；搬迁上楼工作：硃砂洞

村已进入扫尾工作，郑营村和东王营村上楼工作已圆满完成管委会制定的完成全称总户数的 80%搬迁新居，有效的改善了涉迁群众的人居环境改善；环境整治得到了上级及有关部门的表扬，在全区环境评比中位居前列。

随着政府职能管理中绩效工作的推进，其绩效范围、绩效公开和项目跟踪评价日见绩效工作的重要性，绩效评价结果直接与单位下一年度分配财政预算资金紧密挂钩。但实际工作中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和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专业知识的严重短缺，特别是基层各项专业项目不精通，财务专业基础知识薄弱，人员素质还待提高的前提下，对各种绩效指标的认知、理解及操作在项目申报单位及具体人员都存在不足，对绩效标准的划定和绩效指标的高度概括缺乏掌握，绩效目标设定缺乏一定合理性；部分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较低，财政资金支付指标也不富裕，达不到年初预算支付计划，总体绩效管理工作存在不小的困难和问题。

在改进方面：一是要促使预算的编制更科学、更规范，有利于财政部门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合理分配资金，使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二是要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为部门找到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促使预算部门和单位积极采取措施，加强项目规划，健全项目资金的核算与管理，改进资金使用管理方式，逐步形成自我约束的良性机制。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征迁办按部门职能职责和年度总体目标细化设置了预算执行率、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并根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部门工作目标，从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和满意度

等方面设置了相关指标，各项指标完成较好。

其中工作目标管理指标包括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工作任务科学性、绩效指标合理性；预算和财务管理指标包括预算编制完整性、专项资金细化率、预算调整率、结转结余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决算真实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管理指标包括绩效监控完成率、绩效自评完成率、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评价结果应用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指标包括征地拆迁安置情况、失地农民补贴发放、涉迁群众过渡费其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

履职目标实现指标包括在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 28 名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围绕目标责任书开展的征地拆迁安置及双违整治工作。

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包括改善人居环境、提升环境质量、社会公众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文件要求，我单位绩效评价小组自 2021 年 6 月，对我单位的整体支出认真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一）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完善绩效自评评价指标

我单位成立了由主要负责同志牵头，单位财务经办人及负责业务工作的同志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结合本单位实际制订了自评方案，对产出及效益指标进行细化、量化。自评工作小组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通过基础数据、原始资料、会计报表、业务报表审核自查，对组织机构、人员编制、预算管理、预算执行情况等进行了全面绩效自评，在自评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

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保证了绩效自评工作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二）形成评价结论

认真总结分析自评和现场评价情况，形成了评价结论。

（三）资料整理归档

绩效自评小组将自评情况、数据及相关佐证资进行分类归档，有效索引。力争考核有数据、评价有依据、指标脉络明确、事实证据充分。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1 年征迁办整体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其中预算执行率 10 分，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4 分，效益指标指标 35 分。

三、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413.92 万元，全年预算数 575.72 万元，全年执行数 575.72 万元。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 252.65 万元，全年预算数 181.93 万元，全年执行数 181.93 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 161.27 万元，全年预算数 393.79 万元，全年执行数 393.79 万元。

2021 年项目支出 4 个，分别是：

1、50 名保安保安经费年初预算 161.27 元，全年预算数 154.2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4.26 万元，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 99 分。原因是 0375 首府出现违建举报案件。

2、测绘费年初预算 0 元，全年预算数 113.46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3.468 万元，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 100 分。

3、搬迁上楼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0 元，全年预算数 86.547 万

元，全年执行数 86.547 万元，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 100 分。

4、环境整治经费年初预算 0 元，全年预算数 39.525 万元，全年执行数 39.525 万元，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 100 分。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根据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年度履职目标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2）工作任务科学性：工作任务绩效目标明确，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3）绩效指标合理性：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清晰、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预算编制完整性：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5）专项资金细化率：专项资金细化率细化到部门所有收入资金。（6）预算调整率：预算完成数 181.93 万元；预算数 252.65 万元；预算调整率-27.99%。（7）结转结余率：2021 年实施收付实现制，故没有结转结余。（8）“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我单位按照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9）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我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年初制定政府采购计划，按照规定程序审批并实施政府采购计划。

（10）决算真实性：决算编制数据与账表一致。（11）资金使用合规性：我单位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

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资金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支出情况；不存在挤占支出情况；不存在挪用支出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12）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1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我单位按规定、按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4）资产管理规范性：资产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相符；新增资产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按规定报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交财政。（15）绩效监控完成率：我单位对所有项目实施绩效监控。（16）绩效自评完成率：我单位按要求对所有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工作。（17）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我部门未按要求对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进行评价。（18）评价结果应用率：因时间原因我单位未把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到日常项目支出、评审工作中。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1）郑营村、硃砂洞村、东王营村安置户数 1791 户，实际完成 1410 户；（2）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失地农民补贴资金拨付率 100%；（3）双违拆除面积 160900 m²。

履职目标实现情况：（1）保障机构正常运转；（2）完成年度征地拆迁任务；（3）完成年度内重点项目腾地工作；（4）完成年度内过渡期租赁费认定审核工作。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益完成情况：有利的盖善人居环境，并提升环境质量。

满意度完成情况：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资金拨付对象及

项目审批单位满意度 100%。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发现的问题：一是预算编制精准度还不够。部分项目的预算编制不够精确，导致执行中的预算调整和执行后的资金结余。二是项目的经济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力指标难以量化评估。

改进措施：一是精准编制预算。严格按照政策标准，优化支出结构，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二是完善项目责任制。业务股室为项目实施责任单位，应加强与财务部门的沟通协调和项目实施，加快预算的执行进度，争取达到财政要求。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

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